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5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，会议由董事长何云涛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以通讯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